

中国传统和谐文化的近代诠释

——孙中山关于社会主义和大同社会的思想及其现实意义

汪 洪 亮

(四川大学 历史文化学院, 成都 610064; 四川师范大学 校长办公室, 成都 610068)

摘要:孙中山关于大同社会的系列论述,是中国传统和谐文化的近代诠释,是中国和谐社会思想史上最重要的篇章之一。孙中山致力构建的三民主义和谐社会,以民生主义为最重要特征,以社会主义为归宿。孙中山对中国传统和谐文化的近代诠释,既是对传统给予符合近代中国实际及未来中国发展趋向的改造和超越,也是对适应和规范近代西方社会的和谐文化的“拿来”及基于中国国情的运用。孙中山关于社会主义和大同社会的思想对我们今天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有着重要的现实意义。

关键词:中国和谐文化;孙中山思想;社会主义;大同社会;和谐社会

中图分类号:D693.0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000-5315(2008)02-0115-06

和谐文化是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要基础,“建设和谐文化是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要任务”^[1]。中国是一个和谐文化传统极为深厚的国家,“和谐”精神是中国传统文化的根本精神^{[2]8}。近代国人对和谐文化的探索也是中华传统和谐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是近代化了的“传统”。孙中山大同社会思想是中国近代以来第一个最具可行性的和谐社会建设纲领,是中国和谐思想史上的一个重要环节,是中国和谐思想从理论到实践的重要转变。很多研究者已注意及此,近年来发表了不少研究成果。不过,既有研究大多停留在孙中山社会主义思想或大同社会理想的陈述上,而对孙中山对传统文化的近代诠释尚乏系统研究,综合研究孙中山社会主义和大同社会思想的论文,更是未见^①。笔者认为,只有对孙中山的社会主义思想和大同思想进行

深入研究,方能深切认识孙中山的和谐思想及其对建构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大现实意义。本文试在学界已有研究的基础上对此问题略作讨论,以就教于方家。

一 孙中山的社会主义思想

孙中山是中国最早接触、研究西方社会主义思想和马克思主义的革命家、思想家之一。由于孙中山的极力推崇,社会主义学说在中国得到广泛传播。孙中山本人的社会主义思想前后虽有变易,但其大体脉络还是清晰的。一方面,他对资本主义的弊端有着清醒的认识,保持了长期而持续的批判和抵制。他认为欧美国家虽然文明进步,但社会贫富悬殊,“愈演愈烈,循此而往,至发生社会之大革命不止也”,“惟中国之于社会革命也,则尚未种其因,如能思患预防,先为徙薪曲突之谋,则此一度之革命,洵

收稿日期:2007-08-17

基金项目:此文系参与贾本乾、高林远主持的2006年度国家哲学社会科学基金项目《中国传统文化和谐理论及其现实意义研究》(课题编号:06XZZ002)的阶段性研究成果之一。

作者简介:汪洪亮(1976—),男,四川乐山人,博士研究生,四川师范大学校办助理研究员。

可免也,此民生主义之所以不得不行也”^{[3]42-43}。为消除资本主义弊病,避免重蹈欧美覆辙,孙中山提出以民生主义取代资本主义,并主张民主革命与社会主义革命同时并举,“吾国治民生主义者,发达最先,睹其祸害于未萌,诚可举政治革命、社会革命毕其功于一役”^{[3]20-21};另一方面,他对社会主义理论倍加赞赏,表示要在中国实行社会主义,认为实行社会主义“实为人类之福音”^{[3]328},他表示,“鄙人对于社会主义,实欢迎其利国福民之神圣”,“实行社会主义之日,即我民幼有所教,老有所养,分业操作,各得其所。我中华民国之国家,一变而为社会主义之国家矣。予言及此,极抱乐观”^{[3]342}。

孙中山提出三民主义实为对欧美资本主义的否定,进而认为只有社会主义才是中国革命的必然选择。不过,他对马克思的社会主义也有批判,认为中国所需要的社会主义应是切合中国实际,从中国国情出发的社会主义。也就是说,中国实现和实行社会主义的方法,应与西方国家有所区别,应具有中国特色,这就是他提出的三民主义。

孙中山认为,从概念上讲,源于希腊文的“社会主义的原意是‘同志’,就像中国俗话说‘伙计’两个字一样”,意义不甚清楚,“社会主义的范围,是研究社会经济和人类生活的问题,就是研究人民生计问题。所以我用民生主义来替代社会主义,始意就是在正本清源,要把这个问题的真性质表明清楚”^{[3]235}。从国情上讲,并不是社会主义都能用于中国。孙中山认为当时流行的社会主义实际可分两种:共产社会主义和集产社会主义。共产社会主义“即人在社会之中,各尽所能,各取所需”,他认为,“共产主义为社会主义之上乘。然今日一般国民道德之程度未能达于极端”,其实施恐“数千年后”才能实现。共产社会主义为时尚早,集产社会主义正当其时,“凡生利各事业,若土地、铁路、邮政、电气、矿产、森林皆为国有”,“不为一、二资本家所垄断渔利,而失业小民,务使各得其所,自食其力”,这才是“今日唯一之要图”^{[3]327-328}。他曾说,“我国国民党的民生主义,目的就是要把社会上的财源弄到平均,所以民生主义就是社会主义,也就是共产主义,不过办法各有不同”^{[3]263}。

对社会主义理论本身,孙中山也有不同看法。他虽称马克思研究社会问题“最透彻和最有心得”^{[3]236},“所著的书和所发明的学说,可说是集几

千年来人类思想的大成”^{[3]238},但并不完全认同其某些具体的观点和主张。第一,他针对马克思“物质是历史的重心”的观点,认为民生才是“政治的中心”、“经济的中心和种种活动的中心”^{[3]240-241}。第二,他不认同“阶级斗争是社会进化的原动力”,认为“人类求生存,才是社会进化的原因,阶级斗争不是社会进化的原因。阶级斗争是社会进化的时候所发生的一种病症”^{[3]245}。第三,他认为“资本家的剩余价值,都是从工人的劳动中剥夺来的”的论断不够全面,忽略了社会上其他“各种有用有能力的分子”^{[3]246}的劳动。第四,他认为,马克思关于资本主义制度未来命运的论断与事实不符,“依他的判断,资本发达到极点的国家,现在应该到消灭的时期,应该要起革命,但是从他至今有了七十多年,我们所见欧美各国的事实和他的判断刚刚是相反”^{[3]247-248}。第五,他认为,马克思无产阶级要通过革命斗争的手段来夺取政权、建立无产阶级专政的观点不够准确,“在中国事业尚未发达的时候,马克思的阶级战争和无产阶级专政使用不着,我们主张解决民生问题的办法,不是先提出一种毫不合适的剧烈的办法,再等到实业发达时以求适用,是要用一种思患预防的办法,来阻止私人资本,防止将来社会贫富不均的大毛病”^{[3]268}。

据此,孙中山认为中国应该实行社会主义而非资本主义,但应推行有自身特色的社会主义,民生主义就是有中国自身特色的社会主义。他多次明确表示“民生主义者,即社会主义也”^{[3]42}。实行民生主义,当“以社会主义为归宿”^{[3]623}。“民生主义就是共产主义,就是社会主义。所以我们对于共产主义,不但不能说是和民生主义相冲突,并且是一个好朋友”^{[3]262};“共产主义就是最高理想,来解决社会问题的,我们国民党所提倡的民生主义,不但是最高理想,并且是社会的原动力”;“民生主义能够实行,社会问题才可以解决,社会问题能够解决,人类便可以享很大的福”^{[3]256-257}。孙中山在国民党一大上也指出,“本党既服从民生主义,则所谓‘社会主义’、‘共产主义’与‘集产主义’,均包括其中”^{[3]57}。

我们应看到,孙中山的民生主义并不等同于马克思的社会主义。他对马克思的社会主义理论并不完全认同,其理论中亦无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剩余价值理论、哲学的辩证唯物主义。他主张阶级斗争是社会的病理现象而不是进化现象,劳动者和

资本家之间的利益根本上是可以和谐的。在政策主张上,他主张实行遗产税和所得税而不是革命的方式,在建立和扩张国家资本的过程中节制私人资本。

过去谈到孙中山社会主义观,一般认为是空想的社会主义或主观的社会主义,实际上孙中山对资本主义与社会主义都进行了深层思考,大体来讲,他严厉批评资本主义的弊端,高度评价社会主义,但他并不简单地把二者看作是势不两立的社会制度,也不笼统地引进二者作为中国社会发展的模式。在他看来,中国有中国自身的国情,外来的主义都是要审慎选择,加以改造利用的。在孙中山看来,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都是手段而非目的,民生才是一切的根本,只有解决好了民生的社会,才可能是和谐的社会,才可能达到社会主义的目的。

二 孙中山的大同社会理想

从有关文献资料来看,孙中山对“大同”一词,有两种诠释。一是“天下大同”,即国家消亡,世界各民族在一个大家庭内相互融合并和平共处,而且这一目标将在中国的倡导和促成下实现,他认为“将来世界上总有和平之望,总有大同之一日,此吾人无穷之希望”^{[4]25};“要先恢复民族主义和民族地位,用固有的道德和平做基础,去统一世界,成一个大同之治”^{[3]130}。二是“社会大同”,即一国范围内的一种理想社会制度,按照“民有”、“民享”、“民治”的要求,建立高度和谐的社会,并最大限度地为人民提供福祉,实现民生主义。孙中山说:“我现在就是用民生二字,来讲外国近百年来所发生的一个最大问题,这个问题就是社会问题,故民生主义就是社会主义,又名共产主义,即是大同主义。”^{[3]231}孙中山对社会主义与大同社会的关系所作的表述,颇类于今日中共提出的“社会和谐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根本属性”的这一论断。孙中山还进一步解释:“我们三民主义的意思,就是民有、民治、民享。就是说国家是人民所共有,政治是人民所共管,利益是人民所共享。照这样的说法,人民对于国家,不只是共产,一切事权都是要共的,这才是真正的民生主义,就是孔子所希望的大同世界。”^{[3]269}可见其对和谐社会的建构,是建立在三民主义学说的基点上的,其所欲建成的和谐社会是一个众人“共有、共治、共享”社会,即所有资源均平而协调的大同世界。

在孙中山看来,大同社会应该做到三个方面的和谐:一是在政治层面,天下和国家都是人民公有,

人人平等,无尊卑贵贱,也不存在贵族和平民的阶级划分;二是在经济层面,主张通过平均地权和节制资本,实现物产归公,国富民利;三是在道德思想层面,倡导替众人服务以及博爱的品格。也就是说,孙中山所追求的目标,就是建设一个政治、经济、道德等各个层面都达到和谐的社会。

以上是就大同社会的特点而言,从实践或社会建设的角度来说,孙中山关于和谐社会或大同社会的思想至少应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精神建设和物质建设一齐抓。孙中山是近代较早提出在中国建设心性文明、物质文明的政治家,他所谓的“心性文明”或“道德文明”,就是我们今天所说的精神文明。孙中山一贯主张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是建设大同之治的基础。他指出:“所谓建设者,有精神之建设,有物质之建设”^{[5]480},振兴实业,发展经济,建设物质文明是首要任务,同时也不能忽视精神文明的建设。孙中山十分重视“心”对物的作用,将“心理建设”置于《建国方略》的首位,创造性地提出在进行经济建设的同时,必须进行“心理建设”,以“改造人心”、打破传统意识和传统观念的束缚,形成有利于社会进步的新观念和新意识。他说:“国家的基础,是建筑在人民思想之上”,“改造人心,除去人民的旧思想,另外换成一种新思想,这便是国家的基础革新。”^{[6]572}

第二,区域经济和部门经济协调发展,缩小区域和部门经济发展的差距。孙中山发现中国地区经济发展极不平衡,很难致富图强。他指出,“吾国民族生聚于东南,而凋零于西北”,“过与不及,两失相宜,甚非所以致富图强之道”^{[5]294}。他试图通过政府对区域经济的统一规划和协调,以解决公共资源分配和社会劳动成果分配不合理的现象。为了使我国经济均衡发展,缩小地区之间经济发展水平的差距,孙中山提出了将中国划分为北、中、南三大经济区域、每个经济区域自东向西贯通的发展宏图,并且特别注重东部与西部地区的优势互补和协调发展。孙中山为促进各地经济发展平衡,提出要大力发展交通,畅顺彼此沟通的渠道,其中又特别强调兴修铁路,以连接全国各地,开发欠发展地区,促进区域经济协调发展。在部门经济方面,孙中山倡导“以农为经,以商为纬”、实现工业化,促进农业、商业与工业的协调发展^{[7]155-173}。

第三,防止贫富悬殊、两极分化。孙中山多次指

出欧美资本主义发展过程中造成的贫富悬殊,“富者富可敌国,贫者贫无立锥”,“贫富之悬隔”甚大^{[8]228}。他主张中国应防患未然,避免贫富悬殊的流弊或恶果,他的对策就是平均地权和节制资本。

第四,武力或和平统一中国。一个国家不统一,是难以建成和谐社会的。实现统一,符合民意,孙中山对此深有体察。他说:“中国人民对连续不断的纷争和内战早已厌倦,并深恶痛绝。他们坚决要求停止这些纷争,使中国成为一个统一、完整的国家。”^{[9]527}他在《临时大总统就职宣言》中申明,“中国如不能收回台湾,即无法立于大地之上”^{[5]2},可见其所言祖国统一是包括台湾在内的领土统一。在统一方式上,他明确指出谋求国家统一有兵力征服和文治感化两条道路,即武力统一与和平统一两种方式。在进行武力统一时,孙中山从不言放弃和平统一。为了实现和平统一,他曾一度提出裁兵主张。逝世前一天,他还在病榻上对随侍的同志说:“我此次放弃两广来北京,是谋和平统一,我主张统一的方法,是开国民会议,实行三民主义与五权宪法,建设统一新国家。”^{[10]804}

三 中国传统和谐文化的近代诠释

和谐文化具有多元共存、和而不同的特点。人类优秀文化成果并非此消彼长的对立关系,而是可以共生共荣的。当然,现代社会与传统社会以及西方文化与中华文化有着很大的不同,我们必须根据时代特点,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对其加以改造,实现现代文化与传统文化的对接及中西文化的契合。中国是因西方入侵而步入近代的,国人探索拯救和发展中国的道路时,必然面临从哪里获取国家和社会建设思想资源的问题。一方面,他们必须向西方寻求新知,如资产阶级民主主义和科学社会主义;另一方面,他们必然因袭传统文化,同时研究中国当时的实际情况。无分析、无辨别、不结合中国实际的全盘西化,无疑是行不通的;对传统文化的传承如没有科学准则和时代精神作为扬弃依据,也是没有出路的。孙中山可说是将文化取向的中外古今关系处理得最好的近代国人之一,他可能是近代国人中最能博采传统和西方文化,最能根据中国实际并运用于中国实际的人。换言之,孙中山是近代中国最为重要的中国传统和谐文化的近代诠释者,是近代中国最有代表性的和谐社会建设的思想家和实践者。

孙中山在述及其思想来源时说:“余之谋中国

革命,其所持主义,有因袭吾国之固有思想者,有规抚欧洲之学说事迹者,有吾所独见而创获者”^{[11]60}。他把自己思想渊源归结为三个方面:传统、西方和实践。笔者认为,孙中山在根本理念上更多是因袭和超越传统,在方法和过程上则更多是学习和改造西方,连接传统和西方并实现其思想的变化和调适便是中国革命和建设现实的变化及孙中山的革命和建设实践。孙中山继承和吸收了中外文化中他认为有价值的学说,在实践中加以改造,淘旧铸新,形成一种新的主义。所以,孙中山的大同思想是中国传统文化的近代诠释,是一种中西合璧、用以解决中国社会问题的学说。

所谓“近代诠释”,既是相对的时间概念,也是相对的空间概念。需要说明的是,西方国家较早进入近代社会,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的思想和主张都是在西方近代社会里产生的,故近代诠释,不仅是对传统给予符合近代社会发展及未来中国发展趋向的改造和超越,也是对适应和规范近代西方社会发展的和谐文化的“拿来”及基于中国国情的运用。

大同理想,源远流长。早在2000年前,孔子便提出了“大道之行也,天下为公”,开始了国人对和谐社会的构想。深受孔子大同社会理想影响的孙中山,始终把“天下为公”、“世界大同”作为最高理想,孔子“大同”言论一直是孙中山阐述其理想社会的重要理论依据^{[12]115}。在孙中山看来,三民主义就是大同主义,但他常强调民权主义与大同主义的关系。在许多讲话中,他把民权主义与大同主义划上等号。他说:“两千多年前的孔子、孟子便主张民权。孔子说:‘大道之行也,天下为公’,是主张民权的大同世界。”^{[3]138}不过,更多时候,孙中山强调民生主义就是大同主义。当他强调民生主义是社会主义、共产主义时,也常说民生主义也是孔子大同主义。显然,孙中山为阐明自己所要建设的未来的大同社会的内涵,确实对孔子大同主义进行了近代诠释:把“天下为公”演绎为“民权主义”,大同理想被概括为“民有”、“民治”和“民享”,对只具粗线条轮廓的大同社会理想进行了全面的设计,赋予其丰富的内涵。

孙中山生活的年代,是西方社会主义思潮和社会主义运动勃然兴起的时代,其思想学说的形成自然受到了包括马克思主义在内的各种社会主义思潮的影响。在海外游历期间,孙中山除了进行革命宣传和组织工作,还竭力研究革命理论,寻找救国方

案,自述“凡一切学术,有可以助余革命之知识及能力者,余皆用以为研究之原料,而组成余之‘革命学’也”^{[9]55}。当时盛行于欧美的各种社会主义学说包括马克思主义都是他的研究对象。他后来曾对张国焘说:“社会主义的派别很多,马克思主义不过是其中的一派。我在欧洲的时候,与社会主义各派领袖人物都有过接触,各派的理论也都研究过。我参酌了社会主义各派的理论,汲取它们的精华,并顾及中国的实际情形,才创立三民主义。”^{[13]245}

孙中山在“竭力从欧美吸收解放思想”时,始终根据中国的实际需要而取舍,绝非良莠不分和生搬硬套。他尖锐地批评了“极端的崇拜外国”、“一味的盲从附和”与“一定要步欧美的后尘”的心态和论调^{[14]342}。在吸收外来思想的时候,他强调尊重中国国情,要“照自己的社会情形,迎合世界潮流去作,社会才可以改良,国家才可以进步”;中国几千年来“社会上的民情风土习惯和欧美的大不相同”,“管理社会的政治自然也是和欧美不同,不能完全仿效欧美照样去做,像仿效欧美的机器一样”。他的“五权宪法”的主张,就没有模仿西方的“不太完全”的“三权分立”方案,而是参酌了中国古代政治制度加以改造演变而成的。孙中山指出:“提倡三民主义来改造中国,所主张的民权,是和欧美的民权不同。我们拿欧美已往的历史来做材料,不是要学欧美,步他们的后尘,是用我们的民权主义,把中国改造成一个全民政治的民国,要驾乎欧美之上”^{[14]314}。

值得肯定的是,孙中山在引进西方先进文化的过程中始终注意将这些理论中国化(包括内容与形式),以便社会接受,又使自己的思想与世界潮流接轨。他非常赞赏社会主义,但并不照搬社会主义的具体主张,因为国情有别,即使马克思主义的社会主义学说大多也是基于欧洲社会发展的考察,未必完全适用于中国。只要有利于解决民生问题的,他都斟酌采用。在他看来,民生主义就是社会主义,就是大同社会,解决了民生问题,才算是解决了社会问题,才算是建设和谐社会。

综上所述,孙中山的大同社会理想是对中国传统和谐文化的扬弃和近代诠释,而在这个过程中,孙中山瞻前顾后,分析了中国传统到近代的国情变迁,同时又左顾右盼,比较了中国与西方国家国情的差别,对西方文化包括社会主义思想进行了批判吸收和运用。

四 孙中山社会主义与大同社会思想的现实意义

孙中山思想产生于19世纪与20世纪之间,限于当时的社会环境及革命形势,孙中山的某些思想未得实现。孙中山对待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的态度,姑不论其正确与否,都是对当时中国社会审时度势的结晶。我们一想到邓小平关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及“姓社姓资”的有关论述,不由不佩服孙中山的先见之明。孙中山对社会主义和大同社会的探索,对我们今日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有着极为重要的指导意义,值得我们认真总结和吸取。

第一,我们应该走有中国特色的道路。社会主义或共产主义理论本身也是一个需要发展的理论体系,是需要逐步完善的。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的思想都是人类智慧的结晶,都有其可取之处,凡有利于中国经济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提高的,都可为我所用。任何思想主张,不能用于中国具体实际,都是大而无当,或应暂时搁置的。孙中山认为当时的共产主义主张暂时不适用于中国,是有一定道理的。孙中山“知难行易”的观点众所周知,但他“不知而行”的观点却少为人知。正因知难行易,有时就必要“不知而行”。他说:“人类之进步,皆发轫于不知而行者也,此自然之理则,而不以科学之发明为之变易者也。故人类之进化,以不知而行者为必要之门径也。”^{[15]162}孙中山的这种“不知而行”主张,实际上就是改革开放以来我们所采用的“摸着石头过河”、“大胆实践”的办法。改革开放前,我们搞经济建设的办法是“先知后行”、“不知不行”,按照固定的模式和框框,事先规定这是社会主义,那是资本主义,自缚手脚,阻碍了生产力的发展。

第二,对马克思主义既要继承又要发展。孙中山是中国最早研究马克思主义和西方各派社会主义思想的革命家,他对各派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作了深入的研究比较,认为马克思理论研究最为透彻,但又并不照搬其具体主张,认为要以中国实际情况为定夺,这正是我们今天强调的实事求是。孙中山提出的共产主义在中国应分两步走的主张是颇具创见的,孙中山提出的发展实业应分两路进行,个人企业和国家资本同步进行也是必要的,他提出的中国应该改革开放,广泛吸引外资,加快中国的经济发展,也已被实践证明是正确的。

第三,坚持科学发展观,促进中国协调发展。首

先发展“生产是近世经济上头一件事”^{[16]376},孙中山坚信中国的强盛必要以发达的社会生产力为物质基础。为实现其大同社会建设的系统工程,孙中山提出要从政治、经济、思想道德等层面上构建并形成系统建设、开放建设、均衡建设和协调建设等建设思想。这启迪我们,和谐社会的构建必须进行全面、系统、整体的思考和策划,不可只顾一点而不及其余。胡锦涛所揭示的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基本特征,即“民主法治、公平正义、诚信友爱、充满活力、安定有序、人与自然相和谐”,体现了多层面建设的内涵,与孙中山当年的构想是一脉相承的。

第四,以人为本,协调好社会大多数人的利益。孙中山指出,“社会之所以有进化,是由于社会上大多数的经济利益相调和”^{[3]244}。以人为本是构建和谐社会的核心,人类一切冲突无不源于经济利益的

矛盾,离开了经济利益的协调,和谐社会的构建将是一句空话。维护和协调大多数人的经济利益,至关重要。构建和谐社会的根本之处,在于从经济利益的协调而达到经济的和谐。要运用政策、法律、经济、行政等多种手段,统筹各种社会资源,综合解决社会协调发展问题,以期给社会成员造就一个有利于生存、生活和发展的良好的社会环境。

第五,构建和谐社会,“和而不同”是必备的思维方式。和谐的社会,贵在一个“和”字。孙中山作为革命家,既注重斗争又十分强调“互助”,认为这是人类社会特有的规律,并以开放、均衡、协调、互助作为其思想哲学的主调。这启迪我们,在构建和谐社会中务必注重各方的相互兼容、互动互利、均衡协调、共荣共赢、共同发展。

注释:

①这方面的主要论文有黄明同《孙中山大同社会建设蓝图及其启示》(《广东社会科学》2006年5期),杨琳《孙中山的民生思想对构建和谐社会的启示》(《经济与社会发展》2006年12期),朱斌、黄小娟《论孙中山的和谐社会观》(《广东省社会主义学院学报》2006年3期),吴元君《孙中山与和谐社会理念》(《湖北教育学院学报》2006年5期),张明霞《浅析孙中山大同学说之终极关怀与其民族主义思想的发展轨迹》(《安康师专学报》2006年4期),刘巧蓉《孙中山的和谐思想及其现代意义》(《山东省农业管理干部学院学报》2006年2期)等,这些论文大多从孙中山的和谐社会思想角度立论,较少结合其社会主义思想进行综合性研究,而另外研究孙中山社会主义思想的相关论文,却又较少论及他的和谐社会思想,呈现出各自为论的特点,皆不足以揭示孙中山的和谐思想,并予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构建以启迪。

参考文献:

- [1] 中共中央关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N]. 人民日报,2006-10-19.
- [2] 杜道明. 通向和谐之路:中国的和谐文化与和谐美学[M]. 北京:国防大学出版社,2000.
- [3] 孟庆鹏. 孙中山文集[G]. 北京:团结出版社,1997.
- [4] 孙中山全集:第3卷[G]. 北京:中华书局,1984.
- [5] 孙中山全集:第2卷[G]. 北京:中华书局,1982.
- [6] 孙中山全集:第8卷[G]. 北京:中华书局,1985.
- [7] 黄明同. 孙中山建设哲学[M]. 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6.
- [8] 孙中山全集:第1卷[G]. 北京:中华书局,1981.
- [9] 孙中山全集:第5卷[G]. 北京:中华书局,1985.
- [10] 国父全集[G]. 台湾:中央文物供应社,1973.
- [11] 孙中山全集:第7卷[G]. 北京:中华书局,1985.
- [12] 黄明同. 孙中山大同社会建设蓝图及其启示[J]. 广东社会科学,2006,(5).
- [13] 孙中山集外集[G]. 北京:中华书局,1981.
- [14] 孙中山全集:第9卷[G]. 北京:中华书局,1986.
- [15] 孙中山选集(上)[G]. 北京:人民出版社,1956.
- [16] 孙中山选集(下)[G]. 北京:人民出版社,1956.

[责任编辑:凌兴珍]